

标段编号：4403932025051300101Y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福永街道凤宁路新建工程、福永街道凤业一路（凤凰兴业一路—凤凰兴业二路）新建工程（勘察批量招标）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南湖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5月23日

一、投标人近五年签订同类工程合同的项目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价款	建设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日期	勘察结束时间日期
1	2023 年度排水设施维（抢）修工程管线勘察合同	941900 元	深圳市龙岗排水有限公司	2023-5-12	2023-7-20
2	公明街道管道天然气改造收尾工程勘察	695404 元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2024-3-22	2024-4-22
3	东莞市大岭山镇 2022 年雨污分流工程勘察	987000 元	东莞市大岭山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2022-5-12	2022-6-9
4	高明区排水管网信息化系统项目排水管线探测	对佛山市高明区统一维护管理的现状城镇约 500 公里（不包括西江新城）排水管网（管径 300mm 及以上）进行管线探测	2547000 元	2021-8-6	2021-10-6

注：投标人应将近五年签订同类工程合同的项目情况填入本表，附相应合同扫描件。

(一) 2023 年度排水设施维（抢）修工程管线勘察合同

南湖勘测合字
编号: 龙2023-141

工程编号: LP-WQX-KC-2023-1

合同编号: LP-WQX-KC-2023-1

2023 年度排水设施维（抢）修工程 管线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 2023 年度排水设施维（抢）修工程管线勘察合同

工程地点: 龙岗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岗排水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南湖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深圳市龙岗排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委托人）与 深圳市南湖勘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勘察人）经过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项目提供建设工程管线勘察服务：

项目名称：2023 年度排水设施维(抢)修工程管线勘察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服务范围：2023 年度我司运营范围内 8 个街道（龙城、龙岗、宝龙、坪地、园山、横岗、平湖、坂田街道）的排水设施维抢修工程、隐患整治工程中需进行勘察服务的项目，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地下管线探测、地下管线测量、控制测量、岩土勘察等。

服务期限：自签字之日起开始实施，至已发生的勘察服务金额经双方确认后即将达到合同价时终结。

工程勘察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按单个项目具体情况确定，具体实施流程为委托人下发勘察任务书（勘察派工单），勘察人按单项任务书（勘察派工单）要求的时限提交成果资料。

二、执行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如有最新标准，以新颁布标准为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码	标准等级
1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50021-2001	国标
2	工程测量规范	GB50026-2020	国标
3	城市测量规范	CJJ8-2011	部标
4	深圳市基础测绘技术规范	CJJ65-94	
5	1:500、1:1000、1:2000 地形图图式	GB/T7931-1995	国标

三、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的时间及内容

1. 本工程的勘察工作于每个单项任务书要求的时限提交勘察成果资料。
2. 勘察工作有效期限以发包人下达的勘察任务书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勘察人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3. 勘察人所提交的资料如下：

序号	成果名称	单位	数量 (份)
1	勘察报告	套	1×4
2	测量技术报告	套	1×4
3	控制点成果报告	套	1×4
4	其它相关图纸	套	1×4
5	以上 1、2 项的电子数据光盘（电子文档）	套	2

备注：根据具体项目需求提供所需资料。

四、勘察服务酬金、收费标准及付款方式：

1. 含税金费用，本项目勘察服务酬金（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人民币玖拾肆万壹仟玖佰元整 ￥：941900.00 元

2. 收费标准

勘察人向发包人提交勘察成果并经发包人确认无误后，按实际工程量计算勘察费。

地下管线测量复杂程度按照简单类别计取，控制测量按三角项目一级简单类别计取，地下管线探测按照简单类别基价计取，其余未提及按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修订本）执行。

本合同价为上限价，结算价经发包人审核后，若结算价超过合同价，按合同价结算；若结算价低于合同价，按实结算。

3. 付款方式：本项目不设置预付款，勘察人按季度向发包人提交结算申请或即将达到合同价时及时提供结算申请，经发包人审核后支付季度审核价的 100%。

付款前，勘察人应提供正式合法、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不按要求提供发货或者提供的发票不符合要求，发包方有权拒绝支付合同全部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4. 结算方式：根据合同第四条第 2 点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修订本），勘察服务费实际工程量计算勘察费，结算下浮 15%。

五、本合同的勘察业务自签字之日起开始实施，至已发生的勘察服务金额经双方确认后即将达到合同价时终结。

委托人：深圳市龙岗排水有限公司

(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 5月 12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岗排水有限公司

勘察人：深圳市南湖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盖章)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南联社区爱南

路 136 号十楼 1001

法定代表人

胡卫明

或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4812322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帐 号：443066199011806110150

(二) 公明街道管道天然气改造收尾工程勘察

南湖勘测合(光)字
编号: 2024-041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勘察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 公明街道管道天然气改造收尾工程勘察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辖区

甲 方: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乙 方: 深圳市南湖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说 明

为了指导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勘察合同当事人的签约行为，维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勘察合同（示范文本）》（以下简称《示范文本》）。

《示范文本》为推荐性使用文本。合同当事人可结合工程具体情况，根据《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履行相应的权利义务，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示范文本》适用于岩土工程勘察、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水文地质勘察及工程测量等工程勘察活动。

《示范文本》使用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或不明之处，请及时向专业人士咨询。

目录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第二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2
第三条	勘察工作的依据	2
第四条	勘察成果	2
第五条	工期、质量标准	3
第六条	合同价	3
第七条	勘察费的支付进度与支付比例	4
第八条	合同结算	5
第九条	甲方、乙方责任	5
第十条	违约责任	7
第十一条	其他	7
第十二条	其它约定事项	8
第十三条	补充协议	9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	9
第十五条	生效	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公明街道管道天然气改造收尾工程勘察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辖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项目主要对 17 个城中村 3945 户用户、13 个老旧住宅区 2632 户用户、13 个机关单位及学校食堂实施管道天然气改造。

1.4 勘察工作内容与技术要求（以下简称“勘察”）：

☒1.4.1 查明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为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开挖等工作提供条件。要求标明与本工程衔接的所有管线接口的标高、管径、坐标位置及管井的标高、坐标位置等内容。

☐1.4.2 正确反映场地和地基的工程地质条件，查明不良地质作用和地质灾害，为工程设计和施工提供依据。

☐1.4.3 地形测量。要求标明测量范围内树木的坐标、胸径、标高；构筑物的坐标、标高等。

☐1.4.4 施工控制点测量。

☐1.4.5 针对岩溶地区基桩，在成桩之前采用钻探方法查其桩底基岩情况。原则上不得采用超前钻，荷载较大的桩基础、河道桥梁一桩一孔等特殊情况，需经过监理和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

☐1.4.6 红线点测放：相关资料收集、控制测量、条件点测量、建(构)筑物定位、实地钉桩与校核测量、成果归档与提交。

☐1.4.7 水文地质勘察：查明区域水文地质条件，了解该调查地区地下水的埋藏、分布状况及补给、径流、排泄条件，概略估算地下水资源的数量和质量，为国民经济规划提供基础资料。

☐1.4.8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工程建设，必须在可行性研究阶段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并将评估结果作为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组成部分；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城镇和村庄总体规划时，必须对规划和建设区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1.4.9 土壤氡浓度检测：查明场地范围内土壤氡的浓度。

☐1.4.10 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

☒1.4.11 燃气入户测量：燃气入户测量平面图

勘察工作范围与技术要求详见/。

1.5 勘察暂估工作量：工程测量（其中：地形测量面积 / 平方米、地下管线探测口面积或口长度 / 口平方米或口米、施工控制测量点 / 个、红线点测放 / 个），工程地质（或岩土工程）勘察（其中：工程地质测绘 / 平方米、工可（钻孔）钻探进尺 / 个（米）、初勘（钻孔）钻探进尺 / 个（米）、详勘（钻孔）钻探进尺 / 个（米）、抽水试验、施工勘察（或口超前钻探）（钻孔）钻探进尺 / 个（米）），水文地质勘察（其中：水文地质测绘 / 平方千米、口土壤氡浓度检测 / 项（点），口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 点，其它 / 。

第二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的合同条件；
- （2）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及补遗；
- （4）投标书及其附件；
- （5）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构成本合同的上述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上述优先次序判断。上述合同文件包括同当事人就该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第三条 勘察工作的依据

- 3.1 工程批准文件（复印件），以及用地范围图等批件（复印件）。
- 3.2 工程勘察任务书、技术要求、建筑总平面布置图。
- 3.3 勘察测绘行业相关技术规范

第四条 勘察成果

4.1 乙方负责向甲方免费提交勘察成果文本文件十二份，电子文件六份；若甲方要求增加勘察成果文本文件的份数，乙方不再另行收费。

4.2 乙方所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包括：☐岩土工程勘察报告☐水文地质勘察报告☒物探成果报告☒测量技术报告☒相关图纸☒电子数据光盘☐其他：/

成果质量：乙方向甲方提交勘察成果质量应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和深度规定，且满足合同

约定的质量要求。双方对成果质量有争议时，由双方认可的第三方专业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的，由双方根据其责任份额各自承担。

4.3 成果验收：乙方向甲方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后，如需对勘察成果文件验收的，甲方应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标准：☐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合格☒甲方验收合格☐其他验收方式： /

4.4 勘察作业过程录相视频和拍照数据电子光盘两份。

第五条 工期、质量标准

5.1 乙方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或得到开工通知）及勘察任务书之日算起的30个日历天内提供工程勘察报告。。

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工、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5.2 质量标准：☒合格 ☐其他： /

第六条 合同价

6.1 合同总价暂定为 69.5404 万元（其中：工程测量 / 万元（含地形测量 / 万元、地下管线探测 / 万元、施工控制测量 / 万元、红线点测放 / 万元）；工程地质（或岩土工程）勘察 / 万元（其中：工可钻探 / 万元、初勘 / 万元、详勘 / 万元、抽水试验 / 万元、施工勘察（或超前钻勘察费 / 万元）；水文地质勘察 / 万元（其中：水文地质测绘 / 万元、工可勘察 / 万元、初勘 / 万元、详勘 / 万元、抽水试验 / 万元）；☐土壤氡浓度检测 / 万元；其它 / 万元。

☐6.2 本项目地下管线、构筑物 and 障碍物工程物探为一项工作，该项工作不考虑地下管线（包括给水、排水、电力、通讯、燃气等所有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的复杂程度，采用固定总价，该价已包括为查明给定范围内地下埋藏物及构筑物的资料查询（包括向相关部门购买资料等）、设备进退场、探测、分析等一切费用。要求标明与本工程衔接的所有管线接口的标高、管径、坐标位置及管井的标高、坐标位置等内容。【固定总价参照《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2009年版）确定】

☐6.3 地形测量采用固定总价，该价格为完成甲方指定范围内地形测量并取得合格的地形测量成果所涉及的人员、仪器等全部费用。要求标明测量范围内树木的坐标、胸径、标高；构筑物的坐标、标高等。固定总价参照《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2009年版）确定。

6.4 勘察过程及其后的施工过程中，乙方根据甲方或设计单位要求，扩大工程物探范围时，甲方将不考虑地下埋藏物情况或地质情况的影响，采用综合单价对扩大范围的工程物探

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帐号：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日期：2024年3月22日

乙方：深圳市南湖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帐号：443066199011806110150

电话：13751051615

传真：0755-84813242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帐号：443066199011806110150

邮政编码：518100

日期：2024年3月22日

(三) 东莞市大岭山镇 2022 年雨污分流工程勘察

第 5 号	南湖勘测合字 编号: 2022-151
东莞市大岭山镇 2022 年雨污分流工程勘察项目 服务合同	
合同签订时间: 2022 年 5 月 2 日 合同签订地点: 东莞市大岭山镇	
1	

合 同

合同编号：

甲方：东莞市大岭山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乙方：深圳市南湖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东莞市大岭山镇 2022 年雨污分流工程勘察项目（采购编号：4419001184572327922204251754）通过中介超市公开选取，由乙方中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服务范围及服务内容

1、服务范围：

该项目服务范围是：设计单位提供的需进行雨污分流工程的地块范围。本项目共涉及雨污分流地块约 42 个地块。

2、服务内容：

（1）需对雨污分流地块内进行现状 1:500 数字化地形修补测，近年来城市发展快，地形变化大，原有地形图已无法满足设计需求。本次修补测范围面积约 1.20 平方公里。

（2）需对雨污分流地块范围内建筑物之间巷道，内部路地下综合管线（电信，电力，燃气，雨水，污水等地下综合管线）进行物探测量，需对建筑物立管进行测量，排水管线需溯源至区域范围内每一栋排水单元化粪池，。

（3）岩土地质勘察：为本项目地下污水管施工地基基础设计与施工、地基处理与加固、不良地质现象的防治工程等提供工程地质资料。

3、勘测成果提交清单

序号	资 料 名 称	份数	备注
1	项目技术总结报告（岩土地质勘察报告）	3	纸质版
2	项目各地块 1:500 数字化地形图	3	纸质版
3	项目各地块地下综合管线成果图	3	纸质版
4	项目各地块地下综合管线成果表	3	纸质版
5	本项目勘测成果资料电子数据	1	光盘

二、合同金额

1、项目预计工作量：①本项目需地形测量地块总面积约 1.20 平方公里；②本项目需进行地下综合管线物探长度约 150 公里；③岩土勘察约 5 个孔位。

2、本合同总金额暂定为人民币（大写）玖拾捌万柒仟元整（小写：987000.0 元）本合同暂定总价含各种税费等一切与本项目相关的全部费用，本项目勘察费用收费标准采用：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颁发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收费复杂程度采用中等类。

3、本项目勘察工作量为预计量，最终费用按经双方确认的实际勘察工作量结合财政审核意见进行结算。

三、服务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20 天，合同签订后 20 天内，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交本项目勘测成果全部最终资料。

四、服务地点

1、东莞市大岭山镇。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负责项目全面管理工作，并有权要求乙方提供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技术资料。

2、审批乙方提交的勘测计划及方案和质量管理手册等（但不免除乙方应当承担的合同责任）。

3、甲方有权在实施过程中对乙方的勘测工作进行监督、检查。若发现乙方存在未按相关文件执行，或不符合相关规范要求行为的（包括但不限于采购运用于本项目的材料、设备不符合质量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改正、更换等，由此产生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如乙方未能在限期内改正、更换的，甲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负责本合同工程，所产生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4、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开展勘测工作所需的基础数据资料，并配合乙方对本项目现状情况调查工作。

5、甲方负责勘测成果的审查及验收工作。

6、甲方应按合同要求及时支付合同款。

甲方（盖章）：东莞市大岭山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盖章）：深圳市南湖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银行账号：443066199011806110150

合同签订时间：2022年5月12日

经办人：殷锐清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

编号: DG2205070695

深圳市南湖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受东莞市大岭山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委托,东莞市大岭山镇2022年雨污分流工程勘察(采购项目编码:4419001184572327922204251754)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直接选取方式进行公开选取并经过项目业主确认,你机构为本项目的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服务金额确定为(暂不做评估与测算)。服务时限为: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该时限不超过15个工作日)签订合同,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出具成果文件。

请你机构在此通知出具之日起按照规定,在3个工作日内与东莞市大岭山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接洽,在15个工作日内与东莞市大岭山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按照采购公告确定的内容以及网上报名承诺书有关内容签订中介服务合同,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上备案公示(合同中法定保密的内容应去掉),并依合同约定完成工作。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业务专用章
2022年05月07日

(四) 高明区排水管网信息化系统项目排水管线探测

南湖勘测合字
编号: 2021-159

合同书

合同编号: FSPSG2021/0399

项目编号: JG2021(SZ)XZ0023

项目名称: 高明区排水管网信息化系统项目排水管线探测

委托人：（甲方全称）：佛山市汇之源高畅排水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升平街8号 电话：0757-88862227

受托人：（乙方全称）：深圳市南湖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南联社区爱南路136号十楼1001 电话：0755-8481324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高明区排水管网信息化系统项目排水管线探测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高明区排水管网信息化系统项目排水管线探测
- 2、项目地点：佛山市高明区
- 3、项目实施范围及预计工程量：对佛山市高明区统一维护管理的现状城镇约500公里（不包括西江新城）排水管网（管径300mm及以上）进行管线探测。

二、技术标准

- （1）《城市测量规范》（CJJ/T 8-2011）；
- （2）《城市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CJJ 61-2017）；
- （3）《卫星定位城市测量技术规范》（CJJ/T73-2019）；
- （4）《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GB/T24356-2009）；
- （5）《佛山市地下管线计算机成果数据标准》。

上述规范按照现行有效版本执行。合同约定的服务范围及内容应严格执行项目的现行有效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项目所在地的地方标准，以及相应的规范、规程、强制性条文及项目相关要求、委托人组织编制的技术指引文件。

三、合同文件构成及解释顺序

本项目合同文件构成及解释顺序如下：

- （1）协议书及附件；
- （2）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

(4) 技术标准;

(5)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四、服务范围及服务内容

受托人主要服务范围及服务内容以下:

按照城市规划建设管理要求, 查明佛山市高明区域内的排水管线敷设现状, 获取准确的管线有关数据, 编绘管线图。主要包括管线探查、管线测绘和成果提交三部分工作。

(1) 管线探查: 现场勘查确定排水管线的空间位置 (包括平面位置和高程) 及其有关属性信息 (包括管线类型、材质、流向、载体特征、附属物、管径或断面尺寸、埋设方式等)。

(2) 管线测绘: 利用 GNSS 接收机、全站仪对探查到的管线进行测量, 输出成果表并绘制成图。

(3) 成果资料提交:

- a. 技术设计书;
- b. 排水管线成果资料 (成果图电子版、管线成果表);
- c. 地下管线探测总结报告, 报告须经 CMA 认定机构认定的方为有效。

五、工期要求

自合同签订日起 60 个日历天。

六、精度要求及验收程序

(1) 精度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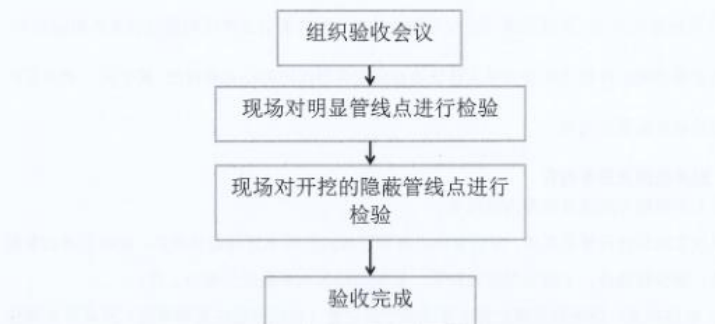
a. 探查精度:

地下管线中心埋深 (cm)	水平位置极限差 (cm)	埋深极限差 (cm)
$h < 100$	± 10	± 15
$h \geq 100$	$\pm 0.1h$	$\pm 0.15h$

h 为管道埋深 (米)。

b. 测量精度: 平面位置测量中误差不得大于 5cm (相对于该管线点起算点); 高程测量中误差不得大于 3cm (相对于该管线点起算点)。

(2) 验收程序



参考《城市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CJJ61-2017)及《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GB/T24356-2009),原则上现场抽取不少于其总数 5%的明显管线点,以及不少于其总数 1%且不少于 3 个的隐蔽管线点进行质量检查,具体点数由发包人自行确定。检查取样应分布均匀、随机抽取。质量检查应包括管线点的几何精度检查和属性数据等检查。现场抽样点数的数据准确率须大于 90%。抽样检查的内容与方法:

- a. 管线点的选取需要分布均匀、随机抽取;
- b. 明显管线点主要采用开井检验的方法,检验管线材质、管径,并采用相同精度的测量方法,对管线点埋深、平面误差进行检验
- c. 隐蔽管线点选取有代表性的泥地进行开挖检验,其余有需要的采用探测仪器进行重复探测检验。开挖的隐蔽管线点如都符合限差,则质量合格;如超限,则再选取一个点进行开挖检验。

七、合同费用

1、本项目中标单价:人民币(小写) 5094 元/公里;合同暂定总额:人民币(小写) 2547000 元(大写: 贰佰伍拾肆万柒仟元整 (中标单价*500 公里)。最终结算金额以高明区财政局审核为准。

2、合同价款包括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量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及应缴纳的专家评审费、各种税费、保险费、利润及其他费用以及一切明示和暗示的风险、义务、责任等。

3、正式开展工作前,受托人须自行搜集作业区域范围内相关单位前期开展的各类测绘工作成果,原则上不得重复作业。因受托人原因开展此类重复工作的,委托人不需支付相关费用。受

3、不可抗力后果的承担

不可抗力引起的后果及造成的损失由合同当事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各自承担。不可抗力发生前已完成的工程应当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支付。

不可抗力发生后，合同当事人均应采取措施尽量避免和减少损失的扩大，任何一方当事人没有采取有效措施导致损失扩大的，应对扩大的损失承担责任。

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义务，在迟延履行期间遭遇不可抗力的，不免除其违约责任。

十七、争议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均向佛山市高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合同有关争议解决的条款独立存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无效或者被撤销均不影响其效力。

十八、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肆份，受托人执肆份。

委托人：（盖章）

佛山市汇之源高畅排水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经办人：罗和群

时间：2021年8月6日

受托人：

（盖章）
深圳市南湖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时间：2021年8月6日

合同附件

附件1：安全生产协议书

附件2：廉政合同

二、近五年获奖情况

(从备案数据库中导出数据)

序号	奖项	获奖时间	获奖等级	相关工程	评奖机关
1.	测绘地理信息工程奖	2022-10-20	二等奖	高明区排水管网信息化系统项目排水管线	广东省测绘学会
2.	优秀工程奖	2022-8-1	银奖	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陶盆～沙河南方城段工程安全监测项目	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协会

注：需提供获奖证书或其他证明材料复印件。

(1) 高明区排水管网信息化系统项目排水管线



(2) 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陶岔~沙河南方城段工程安全
监测项目

